

龙岩市生态环境局

现场检查（勘察）笔录

时间：2026年3月31日11时10分至2026年3月31日12时25分

地点：龙岩市永定区培丰镇岭东村迁子穴

被检查（勘察）人名称或姓名：张寿山猪场

现场负责人：张寿山 电话： 身份证件号码：

工作单位：张寿山猪场 职务：现场负责人

检查（勘察）人及执法证编号：张根书 13080015099、熊焱生 13080015103

记录人：熊焱生 13080015103

告知事项：我们是龙岩市生态环境局的行政执法人员，这是我们的执法证件（执法证编号：13080015099、13080015103）。请过目确认：张寿山

今天我们依法进行检查并了解有关情况，你应当配合调查，如实提供材料，不得拒绝、阻碍、隐瞒或者提供虚假情况。依照法律规定，你有权进行陈述和申辩。如果你认为执法人员与案件有直接利害关系或者有其他关系可能影响公正执法的，有权申请回避，并说明理由。

请确认：已听清，不申请回避。张寿山

现场情况：2026年3月31日，我局执法人员张根书、熊焱生根据2026年第一季度“双随机”任务安排，对张寿山猪场进行现场检查，现场检查情况如下：

1. 该猪场备案名称为龙岩市永定区迁子穴养猪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822MA327RGN6B，经营者：张寿山。办理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登记编号：91350822MA327RGN6B001X），有效期：2025年08月06日至2030年08月05日。

2. 现场检查时，该养猪场正在养殖，现存栏生猪约200头，母猪约50头。养殖废水处理工艺为：刮粪→水冲洗→干湿分离→沼气池→曝气曝氧→收集池→收集桶→浇灌。检查时，各项处理设施正在运行，现场未发现环境违法行为。

3 执法人员现场检查、拍照均在该养猪场司现场负责人张寿山全程陪同下进行。

（以下空白）

被检查（勘察）人或现场负责人确认意见：

以上记录属实，情况属实

被检查（勘察）人或现场负责人签字：

张寿山

2026

年

3月

31日

检查（勘察）人签字：

张根书

熊焱生

2026

年

3月

31日

记录人签字：

熊焱生

2026

年

3月

31日

参加人签字：

年

月

日